

关于嘉祥县长期护理保险定点机构评估情况的公示

为规范定点医药机构管理，根据《济宁市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实施办法》（济政办发〔2018〕33号）、《关于做好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定点护理机构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》（济人社字〔2018〕138号）精神，县医保局成立了长期护理定点医疗机构评估小组，于6月份对嘉祥县善缘康养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通过查阅资料、现场查看的方式进行了评估，符合纳入长期护理保险定点机构（机构护理、居家护理）条件，现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为6月24日至6月28日，共5天，请社会各界予以监督。对公示对象如有意见，可向县医保局反映，联系电话6987022。

嘉祥县医疗保障局

2024年6月19日

